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暨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比例达1%的公告

边书平先生、应京芬女士、边可仁先生、刘楚洁女士、边可欣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边可欣女士，副董事长、总经理边可仁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刘楚洁女士（以下简称“增持主体”）计划自2024年4月29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上述增持主体本次拟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暨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增持主体边可欣女士，副董事长、总经理边可仁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刘楚洁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比例超过1%的告知函》。现将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边书平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应京芬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
一致行动人一	边可欣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
一致行动人二	边可仁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						
一致行动人三	刘楚洁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2月20日至2024年10月15日						
股票简称	森鹰窗业	股票代码	301227				
变动类型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边可仁	A股	272,200	0.30%				
刘楚洁	A股	320,000	0.35%				
边可欣	A股	404,600	0.44%				
合计		996,800	1.0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边书平	合计持有股份	52,540,000	55.42%	57.18%	52,540,000	55.42%	57.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52,540,000	55.42%	57.18%	52,540,000	55.42%	57.18%
应京芬	合计持有股份	6,723,000	7.09%	7.32%	6,723,000	7.09%	7.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6,723,000	7.09%	7.32%	6,723,000	7.09%	7.32%
边可仁	合计持有股份	0	0.00%	0.00%	272,200	0.29%	0.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68,050	0.07%	0.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204,150	0.22%	0.22%
刘楚洁	合计持有股份	0	0.00%	0.00%	320,000	0.34%	0.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80,000	0.08%	0.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240,000	0.25%	0.26%

边可欣	合计持有股份	0	0.00%	0.00%	404,600	0.43%	0.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404,600	0.43%	0.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9,263,000	62.51%	64.50%	60,259,800	63.57%	65.5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552,650	0.58%	0.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59,263,000	62.51%	64.50%	59,707,150	62.98%	64.98%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购买的情形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将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等行为。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增持主体边可仁、刘楚洁、边可欣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比例超过1%的告知函》。							

注：上表中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与总数之和或占比尾数如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后尾差造成。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边书平、应京芬
一致行动人：边可仁、刘楚洁、边可欣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